沿溪镇人民政府文件

沿镇府发〔2024〕36号

沿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沿溪镇2024年农药等包装废弃物

回收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

为有效推进农药等废弃包装物回收和集中处置工作，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沿溪镇2024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实施方案》，请遵照实施。

沿溪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沿溪镇2024年农药等包装废弃物

回收处置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和塑料污染治理等要求，不断提升全镇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管理水平，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沿溪镇2024年农药等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实施方案。

1. 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首个全国生态日作出的“全社会行动起来，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的重要批示和县委、县政府建设生态石柱的指示精神。切实履行废弃农膜回收牵头部门职能职责，高质量高标准扎实推进田间地头农膜“白色污染”治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回收利用闭环监管，压实地方、部门和回收利用主体责任，着力解决痛点难点问题。为全面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高水平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1. 工作目标

1.全镇回收废弃农膜3吨以上，回收农用包装物1吨以上。

2.全镇农膜回收率达到95%以上。

3.全镇各村（社区）田间地里无大面积残留废弃农膜。

三、回收范围

本镇范围内因农业生产产生的、不再具有使用价值而被废弃的农药（兽药、渔药）包装，包括用塑料、纸板、玻璃等材料制作的与农药直接接触的瓶、桶、罐、袋、膜及报废农药包装物。

四、工作重点

（一）高质量对标对表推进农膜回收利用。

1.加强日常调度。提前下达目标任务、召开工作部署会，年度任务分解细化到每一季度，月调度进展，季度进行量化评比并通报进展情况。

2.加大指导力度。镇农服中心不定期对回收网点开展业务指导，规范收据、台账填写、账务处理，完善佐证资料和档案管理，交易结算后数据及时登录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平台。督促回收网点、贮运中心规范分类、及时转运。

3.严格落实制度。督促回收网点严格落实回收交易结算各项制度，严格执行地膜、棚膜收购最低保护价格，坚决杜绝回收废弃生活塑料薄膜充抵废弃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任务量。

（二）开展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使用量调查。

2024年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使用量调查数据是当年农膜回收率和2025年目标任务的主要依据，积极配合县级部门对农膜和肥料包装物使用量开展调查，以涉农村（社区）为单位，建立农膜和包装物使用量台账。对加厚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运用村（社区）要注明加厚地膜与全生物降解地膜使用量数据。确保数据来源客观真实，防止瞒报、虚报、漏报。

（三）持续加大废弃农膜回收利用政策宣传力度。

认真贯彻落实县级部门关于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建设相关政策，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废弃农膜回收政策，不断提升广大群众对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的知晓率。

（四）努力健全废弃农膜回收网络体系。

对现有回收网点进行整改，对不作为的网点坚决取缔更换，对运行不规范的网点重点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不断提升各回收网点的业务水平和活跃度。

（五）做好迎接中央环保第三轮督察准备工作。

中央环保第三轮督察工作组预计在2024年3月进驻重庆，我们要做好准备工作，迎接中央环保督察。在2024年2月底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职能职责，根据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查漏补缺，完善档案资料，对回收网点门头、回收制度、价格等进行进行检查，对门头、回收制度、价格表已破损的要及时更换，组织专人对田间地头废弃农膜肥料包装物开展全面清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做好农药包装、农膜等废弃物回收工作，成立由镇长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镇农服中心全体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农药等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镇农服中心，由黄波同志兼办公室主任，负责回收统筹、协调、考核等工作。

（二）强化宣传发动。坚持政府主导、镇村组联动，通过召开群众院坝会、印发宣传单、张贴标语等方式，利用“村村响”广播、微信等媒体，加强对农药包装废弃物乱丢乱弃危害性和安全处理重要性的宣传；提倡绿色防控，从源头上控制农药包装废弃物数量提高农药使用者的环保意识，自觉回收农药等包装废弃物等，通过宣传培训，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的良好工作氛围。

（三）强化资金管理。回收废弃农膜每公斤补助农户0.9元、补助站点0.8元，回收农用包装物每公斤补助农户和站点各0.4元。站点补助资金用于站（点）建设、包装废弃物回收、贮藏转运、无害化处置、设备设施采购和日常运转经费等项目，确保农药等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顺利进行。

（四）严格督查考核。各村（社区）要及时了解和掌握辖区内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工作进展和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组织经常性的检查和现场指导；要加强对归集运输存放站（点）、各农资经销单位、农业企业进销货台账与回收台账进行督促检查。同时，镇农服中心将农药等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内容，严格进行考核，确保工作落实处。

附件：沿溪镇2024年农药等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目标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4年废弃农膜回收目标任务分解表

单位：（吨）

|  |  |
| --- | --- |
| 村（社区）名称 | 目标任务 |
| 农膜回收 | 包装袋回收 |
| 滨江社区 | 0.43 | 0.15 |
| 新阳村 | 0.43 | 0.15 |
| 静观村 | 0.43 | 0.15 |
| 清溪村 | 0.43 | 0.15 |
| 陡岩村 | 0.43 | 0.15 |
| 坡口村 | 0.43 | 0.15 |
| 清明村 | 0.43 | 0.15 |
| 合 计 | 3.01 | 1.05 |

 沿溪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